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 升达　　公告编号：2021-022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是否能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须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核准；另外，公司股票交易的其他风险警示暂未撤销，仍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第（一）项的规定，“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因追溯重述导致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自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情况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0 年度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21）第 0006 号）。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5,850.0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523.3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2.59 万元；2020 年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 5,832.00 万元。

三、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所做的工作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改善公司盈利能力，力争尽快消除退市风险，公司

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采取各项措施，优化内部控制，增强主营业务竞争力，促进公司稳定发展。主要工作如下：

为确保公司依法合规、持续稳健经营，提升公司价值并可持续发展。2020年4月，公司完成对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和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各49%股权的收购。

为改善经营效率，加强对涉及主营业务子公司的管控，董事会决议成立天然气事业部统筹管理前述三家公司相关业务。期内对核心子公司管理制度进行了优化，重新搭设子公司管理组织架构，明确考核激励机制并有效激励全体员工，以效益为中心，加强市场营销，严控成本费用，有效实现了企业主营业务稳中有进。

四、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20〕1294号），公司2020年度经营情况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3.1条的规定、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1.1条暂停上市标准，公司已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五、风险提示

公司申请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须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另外，公司股票交易的其他风险警示暂未撤销，仍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